

证券代码：688519

证券简称：南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5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临时补流募集资金金额：8,000 万元
- 补流期限：自 2026 年 7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191,036.0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78,607.94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12 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截至 2026 年 7 月 7 日累计归还 8,464.57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2.30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进度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 5G 通讯等领域用高频高速电子电路基材建设项目	80,100.00	72,303.29	已结项
“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之“研发总部”	11,900.00	1,299.91	进行中
“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00	进行中
“研发中心改造升级项目”之“研发测试中心”		1,789.19	已结项
年产 1000 万平方米 5G 通讯等领域用高频高速电子电路基材扩建项目	47,970.00	36,077.09	已结项
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2,672.70	不适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785.99 ^[注]	39,822.41	不适用
合计	179,755.99	173,964.59	—

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大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差异 36.42 万元，系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前收到的利息收入净额一次性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实施，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

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经核查，光大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 IPO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使用部分 IPO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光大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 IPO 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4 日